

辦好增選邁進團結

孫亞夫

本年二三月間，國民大會舉行第五次會議。在政治革新的號召下，執政黨提出修訂憲法臨時條款草案。三月十二日下午五時，邀約各黨派國大主席團主席會談，提供意見。期使行將僵化的中央級民意機構，發生新陳代謝作用。當國大開會期間，各黨派及無黨派的代表，幾經斡旋和協商，終於三月十七日，通過了臨時條款第六條，增選中央級民意代表；並依憲法之規定任期，執行其職權。總統於三月二十三日公布臨時條款，復根據臨時條款的授權，交國家安全會議研擬增選辦法。該會議成立兩個小組——立法原則小組和工作技術小組，短短的三個月時間，便擬訂了「動員戡亂時期自由地區增加中央民意代表名額選舉辦法草案」。六月二十八日上午九時半，國家安全會議召開特別會議，約集各黨派無黨派人士及專家學者三十餘人研討，翌日由總統明令公布施行。

增選辦法計分九章五十三條，其立法的依據是憲法臨時條款第六項，三十六年頒布之中央三民意機構代表或委員選舉罷免法，和五十八年三月廿七日頒布之「動員戡亂時期自由地區中央公職人員增選補選辦法」。至增選名額原經總統核定為百分之十二，但三機構的現有名額，難於配合百分之十二的比例增加，於是奉准修定為國大代表增加百分之四，計五十三人；立法委員增加百分之十二，計五十一人；監察委員增加之百分之二十三，計十五人；合計為一百一十九人。內遴選立法委員十人，監察委員五人。此次遴選名額，約為增選總額的八分之一。而對海外選區的困難，亦因以相當的解決。當研擬名額及選舉制度之際，因職婦團體的選舉技術的規定，極為繁複，參加實際作業的工作技術小組，主張採行區域選舉制度。嗣經總統核示，仍照大陸時代的選舉辦法，將職婦團體列入。所以此次公布的辦法，以區域選舉為主，職業選舉為輔。惟引以為憾的，就是自由職業團體選舉，格於類別的繁複不易公平地編配名額。當會議時，王雲五、陳啓天、何應欽諸先生與筆者，均主張自由職業團體選舉應予列入，嗣

經谷正綱提出折中辦法。待總統作最後決定，仍是維持原草案。不過在會議時際，出席者有一種了解，就是自由職業團體人士，可以從地域選舉方面想辦法，祇要有選民的賜票，照樣可以獲選。這種補救，能否有效果，那就要看政黨的組織作用了。

初行民主的國家，選民的公民教育訓練不够水準，對於選舉要政，每多漠視，或多盲從，因此釀成一種「選禍」。一般頑固者流，藉詞攻擊，造成民主自由的一種反動力。中華民國的歷次選舉，雖未達到先進國家的境地，但選舉行政的辦理，確一次比一次來得進步。各黨監選人員和候選人所推派的監票員，均能盡職，減去很多的選務紛爭。這在民主演進史上，可以有所交代。今後要如何更進一步的達到選舉的效能？必須考慮到下列兩個問題：一、候選人的意境和興趣。二、選舉人的自由選擇及責任投票。假定各政黨間事不能協調，不能妥為籌劃，結果所造成現象是：一、一黨和人民競選。二、候選人以競選當選為一種經濟上或在地方上製造勢力的投資。三、惡勢力集團推出遊說人或庇護人。那末，這次辦理選舉，要使「選得其人」，和有志而無錢無勢的才俊之能當選，必須強力推行：一、實施政黨會同提名制度，使選舉成為政黨競賽的場所，並儘量排斥個人競選活動（在初行政黨政治國家，必須採行此項政策，方可步入政黨政治常軌）。二、提高個人競選簽署名額和選舉保證金（所得選票不及投票人十分之一時，沒收保證金）。三、政黨提名候選人受公辦選舉之優惠；或各黨候選人聯合組織競選辦事處。四、公辦選舉之各種競選活動（包括電視廣播等）費用，概由政府負擔。國民黨在總統公布增選辦法後，訂定補助黨員競選三項原則和四項辦法，就中輔選經費大可移作公辦選舉經費。五、嚴禁候選人設宴拉票，及非法活動，或賄賂行為。一經查覺，立即取消候選人資格。六、運用各種方法，鼓勵選民參加投票和審慎選擇。倘此六項辦法實施見效，今後中華民國的選禍，自得消除。也就自然地堅

。試為分析於下：

首先說明美日關係。我們看得清楚，在當前世界海洋變局之中，美國及其西歐盟邦不能不急起直追，對蘇俄向海洋伸張其軍事政治權力之趨勢，在地中海與大西洋方面，全力競爭。其在太平洋與印度洋方面，美國勢必爭取日本為其伙伴，全力增厚其軍事政治權力，既要保持其太平洋與東南亞的海空優勢，又須向印度洋進展，至少亦不願坐視蘇俄壟斷南亞海域的控制力。同時，日本經濟之復興與進步有賴於太平洋與印度洋的海道。日本雖擁有大商船隊，而其海軍尚未足以言保護這條航線的自由與安全。其勢必依恃美國合作，亦就不能不做美國海權競爭的伙伴，共同維持這海洋的自由與安全。只此一端，即可說明日本政黨與政派的政治心理與姿態上，雖有離開美國而獨立自主之說，田中內閣的外交政策與活動仍然以美日關係益趨密切為首要。

復次，就蘇日關係來說。在蘇俄方面，布勒茲涅夫所稱「歐洲安全會議」今已着着進行，今年年底之預備會議自將舉行，明年年內之大會如何，尚未可預料。但歐洲大局是一片和平，則是事實。由此可以推知莫斯科將使用其全力以推進其「亞洲集體安全體系」，以爭權於東方。這個口號從蘇印條約起，已經躍進了一大步。而蘇印條約就是蘇日和約的現實的樣本。今年一月，葛羅米柯帶着這個樣本，訪問東京，這樣本自有其吸引力，至今更切合日本在海洋變局之中的緊迫的需要。

再就日本與中共關係來說。一年來，日本是在美蘇兩方平行爭取之中，其國際地位愈益增高。但是這個由經濟大國自躋於政治大國之林的日本，却是在毛共匪幫恐嚇與干擾之下。日本工商界是在周匪恩來所謂「貿易三原則」之下，個別投降。其政黨與政派又在周匪所謂「建交三原則」或「政治三原則」之下，分途投靠。倘若日本經濟與政治皆受周匪狂妄的話語與無理的壓力之指揮，那日本將是毛匪幫的附庸，不僅自己降低其愈益增高的國際地位，並且自己斷喪其獨立的精神與自由的意志。

更就經濟利害關係來說，日本所得於美國的援助與亞太地區自由國家的合作者為多，而其所得於大陸匪區者為少。就軍事政治利害關係來說，蘇俄可能加課於日本的壓力為大，而毛共尚無侵犯日本的能力。同時，日

本所受於美國的保障，與中華民國及韓國的支持者為大，而其所受於毛共匪幫者則是外部的恐嚇與內部的滲透與顛覆。各方對比如此。日本何所求於毛共，又何所畏於毛共？

四、世局的根本動向

——日本應有海洋大覺醒

今日世局的根本動向，仍以美蘇兩大核子權力之對抗與談判為主流。自蘇印條約之簽訂，印巴戰爭之爆發與結束，至北越南侵以及美蘇高峯會談，亞洲太平洋的大勢是在急劇變動之中。這一連串的事變繼續發生與發展，指明了日本寬廣遠大的前途，同時亦顯出了北平匪共陷入隘路與袋形陣地之困境。

中國大陸上，在危困的境遇裏，任何事變皆可發生，姑置不論。如今匪共所嫉視且畏懼於日本者，為美日合作，與中日韓合作，乃至於日蘇談判，而處心積慮以促其分化與破壞。於是日本左翼黨派用盡氣力，要造成一種政治氛圍氣，曰：無論何人組閣，非與中共建交不可。我們認為這種氛圍氣乃是虛偽的騙局。我們深信今日之日本所需要的是海洋國家的大覺醒，在海洋變局之中，自尋其寬廣遠大的前途，斷乎無向匪共投降之必要。

由此可以說，在日本所處的國際政治形勢上，美國與蘇俄的分量遠比毛共為重。若是日本東倚美國，北妥蘇俄，再加以亞太地區自由國家的合作，其所以貢獻於亞洲太平洋自由、和平與安全者，將至為重大。

五、日本的兩條路線之選擇

今值田中內閣成立之初，日本在外交上，對美，對蘇，對毛共匪幫，皆急切尋求其訪問與談判的門徑。乍看起來，似乎有三條路要走。其實日本只有兩條路可供其選擇。其一是大陸路線，即是向中共投降的路線。其二是海洋路線，亦即是在美蘇兩大核子權力之間，團結亞太自由國家，共保這一廣闊區域的自由、和平、安全與繁榮之路線。